

惠东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大岭街道茗教和大岭社区青河与黄竹 沥地段 5904.64 平方米土地规划条件 的情况说明

惠东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向我局申请出具大岭街道茗教和大岭社区青河与黄竹沥地段 5904.64 平方米土地规划条件。经核对《惠东产业转移工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上述土地位于 DL-02-15 地块内，主要规划控制指标如下：

用地面积 5904.64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M2），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5904.64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 8266.50 平方米，容积率 ≥ 1.4 ，建筑密度 $\geq 30\%$ ，绿地率 $\leq 20\%$ 。

特此说明。

